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黃琬祺  
電話：03-3322101#7353  
電子信箱：18404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2022118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(0221184A00\_ATTCH1.pdf、0221184A00\_ATTCH2.pdf、0221184A00\_ATTCH3.doc、0221184A00\_ATTCH4.doc、0221184A00\_ATTCH5.docx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訂定「退休(伍)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02年9月5日院授人給字第1020047039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一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桃園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各鄉鎮市公所、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交 2013-09-14 08:14:42 文 章

人事室 102/09/14 08:28



1020006215

有附件